## 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先导智能")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0 月 12 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电话方式发出,通知了公司全体监事。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19 日在公司研究院五楼会议室以现场书面记名投票表决的形式召开,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蔡剑波主持。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本次监事会会议全体监事独立履行职责。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的监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以现场书面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形成以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GDR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伦敦证券交易所上 市及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和核心竞争力,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境内外证券交易所互联互通存托凭证业务监管规定》(以下简称"《业务监管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与境外证券交易所互联互通存托凭证上市交易暂行办法》(以下简称"《交易暂行办法》")等境内外相关监管机构及交易所相关监管规定,公司拟发行全球存托凭证(Global Depositary Receipts,以下简称"GDR"),并申请在瑞士证券交易所(SIX Swiss Exchange)/伦敦证券交易所(London Stock Exchange)挂牌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上市"或"本次发行"),GDR以新增发的公司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A股股票")作为基础证券。

为完成本次发行上市,公司拟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并根据GDR招股说明书所载条款及条件,向符合相关条件的投资者发行GDR。

表决结果: 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GDR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伦敦证券交易 所上市方案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和核心竞争力,根据中国证监会《业务监管规定》《交易暂行办法》及境外相关监管机构及交易所相关监管规定和招股说明书编制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发行GDR,并申请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伦敦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GDR以新增发的公司A股股票作为基础证券。公司监事会逐项审议并通过了本次发行GDR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伦敦证券交易所上市方案的各项内容:

#### 1、发行证券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证券为全球存托凭证(Global Depositary Receipts, GDR),其以公司新增发的A股股票作为基础证券,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伦敦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每份GDR的面值将根据所发行的GDR与基础证券A股股票转换率确定。每份GDR代表按最终确定的转换率计算所得的相应数量的、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的A股股票。

表决结果: 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 2、发行时间

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内选择适当的时机和发行窗口完成本次发行上市,具体发行时间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境内外资本市场情况和境内外监管部门审批进展情况决定。

表决结果: 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 3、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方式为国际发行。

表决结果: 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 4、发行规模

公司本次发行GDR所代表的新增基础证券A股股票不超过78,280,829股,包括因任何超额配股权获行使而发行的证券(如有),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普通股总股本的5%。若公司股票在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行为,或者因股份回购、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可转债转股等导致发行时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则本次发行GDR所代表的新增基础证券A股股票的数量将按照相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最终发行数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法律规定、监管机构批准及市场情况确定。

表决结果: 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 5、GDR在存续期内的规模

公司发行的GDR在存续期内的数量上限按照发行前确定的GDR与基础证券A股股票的转换率及作为GDR基础证券的A股股票数量计算确定,前述A股股票数量不超过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前普通股总股本的5%,即78,280,829股。因公司送股、股份分拆或者合并、转换比例调整等原因导致GDR增加或者减少的,GDR的数量上限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 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 6、GDR与基础证券A股股票的转换率

本次发行的GDR与基础证券A股股票的转换率将综合考虑境内外监管要求、 市场情况等因素确定。

GDR与基础证券A股股票的转换率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 人士根据法律规定、监管机构批准及市场情况确定。 表决结果: 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 7、定价方式

本次发行价格将在充分考虑公司现有股东利益、投资者接受能力以及发行风险等情况下,根据国际惯例和《业务监管规定》《交易暂行办法》等相关监管要求,综合考虑订单需求和簿记建档结果,根据发行时境内外资本市场情况确定。本次发行价格按照GDR与A股股票转换率计算后的金额将不低于法律法规要求或有权监管部门同意的价格。

表决结果: 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 8、发行对象

本次GDR拟在全球范围内进行发售,拟面向合格国际投资者及其他符合相关规定的投资者发行。

表决结果: 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 9、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的GDR将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伦敦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具体将由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资本市场和监管动态及公司实际情况,在法律法规和股东大会批准的范围内确定。

表决结果: 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 10、GDR与基础证券A股股票的转换限制期

本次发行的GDR可以在符合境内外监管要求的情况下,与基础证券A股股票进行转换。根据《业务监管规定》的要求,本次发行的GDR自上市之日起120日内不得转换为境内A股股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认购的GDR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为保持GDR流动性及两地市场价格稳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届时境内外市场情况及公司实际情况,确定设置转换限制期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 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 11、承销方式

本次发行的GDR以承销团通过簿记建档后国际发售的方式进行承销。

表决结果: 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GDR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公司本次发行GDR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的拓展升级,提升公司全球研发能力,深化国际化布局,推进公司全面数字化及信息技术化进程以及补充运营资金等。

具体募集资金用途及投向计划以GDR招股说明书的披露为准。

表决结果: 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 GDR 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伦敦证券交易所 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鉴于公司拟发行GDR并申请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伦敦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为平衡公司新老股东的利益,在扣除公司于本次发行上市之前根据中国法律法规 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拟分配股利(如有)后, 本次发行上市前公司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上市后的新老股东共同享有。

表决结果: 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GDR上市后适用的〈监事会议事规则(草案)〉的议案》

公司拟发行 GDR 并申请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伦敦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根据《业务监管规定》的要求,境内上市公司以其新增股票为基础证券在境外发行存托凭证,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境内企业境外发行上市及中国证

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公司结合本次 GDR 发行实际情况并参照《国务院关于股份有限公司境外募集股份及上市的特别规定》《到境外上市公司章程必备条款》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拟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关内容,并将制定《监事会议事规则(草案)》作为 GDR 上市后的适用制度。

《监事会议事规则(草案)》经股东大会批准后,自公司 GDR 成功发行上 市之日起生效并实施。在此之前,现行《监事会议事规则》将继续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 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GDR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伦敦证券交易所 上市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行 GDR 并申请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伦敦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的需要,同意本次发行上市相关决议的有效期确定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八个月。

表决结果: 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编制了《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 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10月20日